

基本工資工作小組第 20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12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0 分

貳、地點：本部 601 會議室

參、主持人：許部長銘春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記錄：康亞楨

莊委員爵安(請假)

黃委員稜茹

游委員宏生

徐委員坦華(劉進發 理事長 代)

張委員家銘

林委員麗華(許英義 秘書長 代)

林委員恩豪

陳委員若蘭

李委員毅生

廖委員修暖

何委員語

劉委員守仁

游委員永全

邱委員一徹

余委員玉枝

蔡委員培松

鄭委員富雄

吳委員永強

郭委員宏徹(請假)

楊委員立昌

蔡委員明芳

李委員健鴻

辛委員炳隆

吳委員慎宜

王委員尚志

陳委員佩利（何紀芳 副組長 代）

林委員至美

黃執行秘書維琛

梅秘書家瑗

經濟部

劉雅娟、林怡君

衛生福利部

吳修儀

行政院主計總處

林雅雯、苗坤齡

勞動力發展署

侯松延、于曉秋

勞動部統計處

蔡麗君、張唯毅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蔡瑩潔、羅馨怡、劉芸卉、吳思儀、

康亞楨

伍、報告事項

第一案：報告基本工資工作小組第 19 次會議決定案執行情形。

決定：洽悉。

第二案：報告國內生產毛額(GDP)編算說明。

決定：洽悉。

第三案：報告基本工資調整配套措施說明。

決定：洽悉。

第四案：當前經濟社會情勢之影響評估報告案，提請 公鑒。

決定：洽悉。

陸、臨時動議：

案由：建請勞動部制定「雇主委任跨國人力仲介招募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8 款至第 10 款規定工作之外國人契約」英語版及「雇主委任外國人力仲介」中英語版契約範本。（提案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余委員玉枝）

決定：

- 一、 考量外國人力仲介公司與雇主簽約引進移工，外國人力仲介公司須依法先經本部許可始得為之，以免觸法。
- 二、 基於簡政便民目的，請勞動力發展署盡速辦理契約範本英譯事宜，並就使用英譯版範本簽約者納入評鑑項目。
- 三、 本案後續移由「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續行辦理。

柒、散會（下午 6 時）